

專案質詢

8-3-12-0329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8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楊委員瓊瓔，針對現行各地公共建設行政首長落款普遍，顯與公共造產為全民所有意旨相違，建請主政機關研議相關配套方式，如以當地特色標誌或其他適宜方式取代，還給公共建設乾淨門面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據報載，新北市公共建設四處可見首長落款，恐有礙觀瞻，新北市民政局決定創全國先例，全面「去威權化」，去除政治人物落款，還給公共建設乾淨的門面，就連該市長也不例外，希藉此樹立典範。而事實上全台各地公園、陸橋、入口界碑、甚至連活動中心等地方建設，幾乎都有政治人物的落款，甚至前後任首長共同留名等不同落款現象。
- 二、試以日本、美國、歐洲，甚至是鄰近中國大陸為例，任何公共建設都沒有落款，但反觀台灣，四處都是縣市長、鄉鎮首長落款。故主政單位實應革新此一風氣，舉如從各地入口意象著手，凡從外縣市進入新北市或各區交界處的標誌，可將原有落款替換可以代表當地特色的標誌。如果有礙觀瞻者，亦可利用維修門面時逐步汰換，還給公共建設一個乾淨的門面。